

公室、外事、侨务办公室并入县政府办公室，保留牌子；2001年将县政府法制局更名为县法制办公室，县对台、外事、侨务办公室更名为外事台侨办公室，并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，均保留牌子。

## 第二节 政府职能转变

自1992年邓小平南巡讲话和党的十四大以来，迎来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事业的前进，按照“抓住机遇、深化改革、扩大开放、促进发展、保持稳定”的方针，妥善处理改革、发展和稳定关系，强化农业基础。深化企业改革，增强开放实效，大力发展战略第三产业，切实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适应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两个转变，政府的工作职能也从计划型向经济调节、市场管理、公共服务和强化监督方面转变。

### 一、经济体制转变

1991年国营商业实行计划购进，每年均组织农用物资如尿素、磷肥、农药的调运和工业品的供应。1992年根据中央2号文件要求，按照“内涵改造、外延扩大”的原则，从政府直接管理到对国营企业实行承包，年底组织财政、审计、税务、工商、劳动、人事和企业主管部门对承包期满的企业进行任期终结审计，结合经营效果进行第二轮承包。当年，除县肉食品公司外，县属企业全部实行承包或厂长（经理）负责制，执行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。对国有小型企业实行“改、转、租、包、卖”相结合的路子。国营民贸企业从计划经济转变为市场调节。对国有工交、民贸、物资企业探索“国有民营、产权有偿转让”的新路子。1994年进入流通体制，对粮油系统实行政策性和经营性两条线运行；完成分税制改革，各乡镇成立财政所，制定“定收定支，收入上解，超收分成，支出下拨，超支不补，节余留用”的管理办法，发挥乡镇当家理财的作用。实施农村税费改革，减免农民的所有税费和实施粮食直补，切实减轻农民的负担，推行政务、村务、厂务公开。陆续执行停止福利分房，推行住房改革，启动“安心工程”，建立健全城镇职工医疗保险、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和生育保险、养老保险、失业保险。着力改善和优化发展软环境，拓宽对外开放的领域和空间，为外来投资者提供优惠政策，形成市场主体、政府引导和服务的融资体系，规模开发能源、旅游等资源。

### 二、经济增长方式转变

**农业** 在稳定联产承包责任制和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基础上，着重抓了四个方面的工作以促进农业经济快速增长。一是以科技为先导，抓好农业生产，大力推广地膜肥球栽培，配方施肥、根外施肥、杂交玉米规范化栽培；大力推广杂交水稻；小麦疏株密植与免耕及带状种植、施用增产菌、双千田、吨粮田、丰产片、旱地多熟套作改造、综合病虫害防治和小型农机具等先进技术，加强产前、产中、产后服务。

二是加大投入，实施“顺河堰工程”、“农田水利建设”、“中低产田土改造”、“农村能源工程”、“五大扶贫工程”、“新农村建设”夯实农业基础。三是因地制宜优化产业结构，实施“菜篮子”工程，建设商品猪、商品羊基地，大力发展栽桑养蚕和经济林果业，增加农民经济收入。四是发展壮大乡镇企业，总产值从1991年的1029万元，到2005年总产值达到14036万元，翻了十多倍。

**工业** 加快资源开发，促进工业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。1992年全县重点工业是花岗石、水资源和木材加工，称之为“三头”。1998年8月全面停止天然林采伐，个体、私营工商企业都不同程度受到影响，工业总产值由1995年的8237.78万元下降到1999年的3228.3万元（不含州属工业）。泸定县针对经济发展受阻这一情况，转变发展思路，立足资源，发展电矿业，相继对2个水泥厂扩容技改，建西谷硅业、陈家河电站、加郡三级电站、谢家河电站、湾东河梯级电站、沙嘴电站、田坝梯级电站及2005年动工建设大渡河泸定电站与大渡河大岗山电站2个大型电站等，发电量从1991年的1283万千瓦时，到2005年的21687万千瓦时。按照州工业发展总体规划，加快冷碛、加郡、兴隆州级工业园区建设，2005年底，工业产值达14497万元。

**旅游业** 1994年国家林业部将海螺沟列为国家级森林公园，省林业厅将二郎山评为省级森林公园，建立海螺沟旅游度假区，依托资源和区位优势形成二郎山、泸定桥、海螺沟旅游环线，创作《天下第一桥》、《泸定传奇》、《红樱桃》本土歌曲，举办《红色神韵》主题晚会和红军长征飞夺泸定桥70周年暨建桥300周年大庆活动，进一步提高泸定知名度。加强道路、宾馆、市政建设和旅游景点等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。2005年底旅游收入达1.39亿元。

1991年全县第一、二、三产业比重为46.9:27.5:25.6。1997年调整到26.6:51.8:21.6。随着经济体制的改变，不断优化产业结构，三大产业也不断调整，从农业生产逐步走上工业和旅游发展道路，2005年三大产业比重为16.7:39.7:43.6。

### 三、经济发展

2005年，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7602.27公顷，粮食产量18214吨，农业总产值13152万元。各类牲畜存栏11.94万头（只、匹），出栏8.16万头（只、匹），牧业产值达6854万元，占农业总产值52%。乡镇企业总产值和营业收入分别达14036万元和12866万元。2005年底，全县有国有企业5家，集体企业12家，有私营企业16户，个体企业135家，个体工商户1559户。有大小电站21座，机组38台，总装机容量62435千瓦，年均发电量21687万千瓦时。农村电网覆盖到全县。

**“八五”期** “八五”期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5451万元，较1990年增62.93%，五年平均递增12.59%。工农业总产值（含州属企业）达到15089万元，较1990年增长90.08%，五年平均递增18.02%。全县农业总产值达到7210万元，较1990年增长94.34%，五年平均递增18.87%。粮食总产量达到28650吨，较1990年增3%，五年平均递增0.6%。工业总产值为7091万元，较1990年增283.09%，五年平均递增56.62%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7964万元，较1990年增长111.02%，五年平均递增22.20%。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

到8092万元。全县财政总收入达到1203.3万元，较1990年增长157.67%，五年平均递增31.53%，其中地方财政收入达到776万元。乡镇企业总产值5841万元，较1990年增317.51%，五年平均递增63.50%。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到642元，较1990年增192元，增42.67%，五年年均递增8.53%。城乡居民年末储蓄余额达到11485万元，较1990年增530.70%，五年年均递增106.14%；贷款余额达到3165万元。个体工商户注册1943户，私营企业登记注册18户。

**“九五”期** “九五”期间全县国内生产总值（现价）达到19057万元，较1995年减87.67%（按可比价计算，下同），年均递减17.53%。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4351万元，较1995年增4.22%，年均递增0.84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为5176万元，较1995年减27.01%，年均递减5.4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9530万元，较1995年增127.72%，年均递增25.54%。一、二、三产业结构比重由“八五”期的27:49.5:27.1变为22.83:27.16:50.01。农业总产值完成8470万元，较1995年增长17.48%，年均递增3.5%。粮食总产量完成21559吨，较1995年减7091吨，降24.75%，年均递减4.95%。农民人均纯收入717元，较1995年减7.6%，年均递减1.52%。工业总产值完成6158万元，较1995年减47.49%，年均递减9.5%。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到15313万元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7688万元，较1995年减46.9%，年均递减9.4%。城乡居民储蓄余额达到23508万元，较1995年增104.68%，年均递增20.94%；贷款余额达到6954万元。地方财政收入完成851万元，较1995年增9.66%，年均递增1.93%。旅游总收入达到1181万元。2000年，个体工商户发展到1393户。

**“十五”期** “十五”期间泸定县地区生产总值为37288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84.08%，年均增长13.1%，人均GDP4732元，较2000年净增1681元，增长55.1%。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6244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43.51%，年均增长8.7%；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4794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185.82%，年均增长37.16%，对经济的贡献率达36.1%；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6250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70.51%，年均增长14.1%。固定资产投资46645万元，较“九五”末增204.61%。全年粮食总产量18214吨，较2000年减3345吨。肉类产量达5434吨。奶类产量101吨，较2000年减少5.7%。全县实现工业增加值308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78%，年均增长15.6%。完成民营经济增加值4718万元，占全县GDP的34.4%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3542万元，较2000年增84.5%。2005年，全年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003万元，较2000年增242.08%，其中税收收入2001万元，较2000年增209.08%。实现旅游总收入13916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10.78倍，年均增长215.66%。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到1298元，较2000年增长81.03%，年均增长16.21%；在岗职工年均工资17065元，较2000年增长92.4%，年均增长18.5%；城乡居民储蓄存款年末余额68474万元，人均居民储蓄1683元，分别较2000年增长217.5%、204.3%。2005年，全县一、二、三产业结构调整为16.7:39.7:43.6。

## 第三节 主要政务

### 一、经济建设

1991—2005年，县政府全面贯彻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和党的十四大、十五大、十六大精神，正确把握国家工作大局，处理好改革、发展和稳定关系，围绕“强农、兴工、重旅游、促城建”的县域经济发展思路，强化农业基础、深化企业改革、保持工业增长、加快发展第三产业。1995年“八五”计划全面完成。“九五”期间，受国家产业政策调整，经济发展受到冲击，“九五”计划未完成，根据县情制定《泸定县认真实践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努力推进“三个转变”》。一、二、三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由2000年的22.8:27.2:50.0调整为2005年的16.7:39.7:43.6。到2005年，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达37288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84.08%，年均增长13.1%，高出“十五”计划1.1个百分点。人均GDP由2000年的3051元增加到2005年的4732元。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达3003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242.08%，年均增长28%，高出“十五”计划14个百分点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774万元，较2000年增长27%。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18.33亿元。农民人均纯收入1298元，较2000年增长581元。

#### (一) 农业

以科技为先导，逐年增加投入，抓好粮食生产，县政府围绕“绝不放松粮食生产、积极发展多种经营、大力发展乡镇企业”，“稳粮调结构、增收奔小康”的总体思路，抓住被列为“粮食自给工程”县为契机，坚持以“县为中心、乡为纽带、村为基础、科技示范户为依托”的农牧业服务体系，发挥科技副乡镇长和农业技术人员的作用，大力推广“两杂”（水稻和玉米）良种、地膜覆盖、玉米肥球育苗移栽、旱地套种改制、规范化栽培、配方施肥、水稻旱育秧、小麦疏株密植、根外施肥、病虫害的综合防治和先进农机具，修建顺河堰、改造中低产田土，落实吨粮田、双千田、“菜篮子”工程，因地制宜，发展蚕桑业、蔬菜业，调整、优化农村产业结构，增加农民收入。到2005年，养蚕4400张，产茧140吨。农业总产值13152万元，较1991年的3893万元，增长237.84%，年均增长15.86%。农作物播种面积15年减少62931亩（退耕还林〈草〉、道路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原因造成），粮食总产量18214吨，较1991年的27963吨减少9749吨。

#### (二) 畜牧业

抓住被列为主生猪基地、商品羊基地县的机遇，狠抓疫病防治、市场检疫、家禽家畜改良、饲料加工和仓储四大体系，加强科学喂养，提高各类牲畜的成活率和商品率，推广生猪直线育肥、秸秆氨化养牛（羊）；推行“放心肉”工程，建泸定城区和冷碛2个定点屠宰场；推广黄牛人工授精技术、生猪杂交，引进波尔山羊、南江黄羊，实现良种化。实施“燎原计划”建示范户，2005年确定460户为小康户示范户，“国际小母